

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

新生暑假行事曆

日期			相關行事項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若 3/26 新生報到暨適性測驗有事無法到校，請於 3/20-25 早上八點至下午五點提前先行完成報到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3	26	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新生報到：上午 9:00 準時到臨時編班教室集合。 2. 新生適性測驗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三科。 3. 當天必須注意：(1)入學報到單中的『資料確認聯』。(每一位新生都要交回) (2)『新生暑期學藝活動』及『各類』報名採網路報名(請見新生報到手冊 P8) 4. 請留存本張新生行事曆 5. 雙胞胎或原住民身分的學生，在下課時間或放學之後，請跟臨時導師索取資料回家給家長填寫。 																					
6	16	五之前	以下身分 若新生報到來不及繳交，請將資料繳交到相關處室，並於 右上角 寫上臨時班級座號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身分</th> <th>說明</th> <th>繳交單位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雙胞胎 多胞胎</td> <td>填寫【編班意願調查表】(註明要同班或不同班)，一旦教育局編班作業完成後，不得要求更改。未繳交該調查表給註冊組者，視同由教育局電腦隨機編班，事後不得有異議。</td> <td>教務處 註冊組</td> </tr> <tr> <td>原住民</td> <td>填寫資料及繳交『戶籍謄本』或『戶口名簿影本』(有註記原住民身份即可)。</td> <td>教務處 註冊組</td> </tr> <tr> <td>軍公教遺族</td> <td>父或母親去世，領有『撫卹令』，繳交『撫卹令影本』及洽詢申請程序。</td> <td>教務處 註冊組</td> </tr> <tr> <td>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學生</td> <td>繳交區公所核發之證明文件，以便申請各項費用減免。</td> <td>總務處 出納組</td> </tr> <tr> <td>殘障學生</td> <td>填寫申請表、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學生本人之『殘障手冊』影本。</td> <td>輔導室 特教組</td> </tr> <tr> <td>殘障人士子女</td> <td>填寫申請表、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父母之『殘障手冊』影本。</td> <td>輔導室 特教組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身分	說明	繳交單位	雙胞胎 多胞胎	填寫【編班意願調查表】(註明要同班或不同班)，一旦教育局編班作業完成後，不得要求更改。未繳交該調查表給註冊組者，視同由教育局電腦隨機編班，事後不得有異議。	教務處 註冊組	原住民	填寫資料及繳交『戶籍謄本』或『戶口名簿影本』(有註記原住民身份即可)。	教務處 註冊組	軍公教遺族	父或母親去世，領有『撫卹令』，繳交『撫卹令影本』及洽詢申請程序。	教務處 註冊組	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學生	繳交區公所核發之證明文件，以便申請各項費用減免。	總務處 出納組	殘障學生	填寫申請表、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學生本人之『殘障手冊』影本。	輔導室 特教組	殘障人士子女	填寫申請表、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父母之『殘障手冊』影本。	輔導室 特教組
			身分	說明	繳交單位																			
			雙胞胎 多胞胎	填寫【編班意願調查表】(註明要同班或不同班)，一旦教育局編班作業完成後，不得要求更改。未繳交該調查表給註冊組者，視同由教育局電腦隨機編班，事後不得有異議。	教務處 註冊組																			
			原住民	填寫資料及繳交『戶籍謄本』或『戶口名簿影本』(有註記原住民身份即可)。	教務處 註冊組																			
			軍公教遺族	父或母親去世，領有『撫卹令』，繳交『撫卹令影本』及洽詢申請程序。	教務處 註冊組																			
			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學生	繳交區公所核發之證明文件，以便申請各項費用減免。	總務處 出納組																			
			殘障學生	填寫申請表、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學生本人之『殘障手冊』影本。	輔導室 特教組																			
殘障人士子女	填寫申請表、繳交戶口名簿影本及父母之『殘障手冊』影本。	輔導室 特教組																						
7	13	四	新生服裝販售, 上午 8:30~下午 1:30 至崇明館購買																					
7	14	五	新生服裝販售, 上午 8:30~下午 1:30 至崇明館購買																					
7	17	一	公佈『 新生暑期學藝活動 』上課編班(在本校一樓玄關公告欄及網站)																					
7	底		致電教育局，目前暫定 7/28 臺南市各國中新生統一編班及導師抽籤，下午 5 時前於本校網頁及 1 樓玄關公告編班名單。(以教育局公告為準公告，請見崇明國中首頁)																					
7 至 8	24 至 18	一至五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『新生暑期學藝活動』開始(有報名參加者須到校上課，請上午 7:50 前到校) 2. 暑期學藝活動期間：7 月 24 日~8 月 18 日止，共 4 週(週一至週五每天上課半天，4 節課，共 20 天) 3. 發『新生暑期學藝活動』繳費單 4. 請穿著崇明國中制服或運動服，若尚未購買請穿著國小制服，若無國小制服方能穿便服。 																					
8	24	四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新生訓練(7:30 到校，16:05 放學)，請穿著崇明國中制服或運動服 2. 攜帶： (1) 1 吋大頭照 1 張 (2) 童軍椅 (3) 餐具 (4) 文具 (5) 戶口名簿影本 1 份，右上角寫上正式班級座號及姓名。 (6) 國小畢業成績各班前五名及特別獎，交獎狀影本給導師 ※繳交上列資料是為了建立正確的學籍資料及製作學生證之用，請準時繳交 3. 國小畢業成績是各班畢業前五名及各項市長獎，請交獎狀影本給導師，以便申請優秀新生獎學金。(獎狀影本右上角寫上正式班級、座號及名次)逾期視同棄權，請把握時間。頒獎時間為校慶當天。 																					
8	25	五	全體師生返校，7:20 到校，10:00 放學(暫定) 新生訓練會給予正確放學時間																					
8	30	三	開學典禮，7:20 到校並正式上課，16:05 放學，中午有營養午餐，請攜帶個人餐具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
新生暑輔新增一週

相關既定時程以教育局公告為準，新生編班、開學日、返校日資訊請務必上崇明首頁查看

崇明國中全體師生 歡迎各位新生的到來